

生平：歷史和聖經都沒有記載聖母瑪利亞的早期生活，教會的傳統稱聖若亞敬和聖亞納為她的雙親，教會定每年的9月8日為瑪利亞誕辰，因為那天是慶祝聖母無染原罪始胎（12月8日）後的九個月。相傳聖母的父母在她三歲時把她送到聖殿奉獻於天主，教會於11月21日紀念獻聖母於聖殿。教會以上的三個禮儀，都是表明聖母從她生命誕生的開始到孩童時期，甚至是以後的生命，都為了預備基督的來臨，而領受了豐沛的聖寵。

路加福音記載瑪利亞在納匝肋時，天使加俾額爾告訴她將因聖神降臨而懷孕耶穌，當時瑪利亞已與若瑟訂了婚。接著福音記載了我們熟悉的事蹟，包括瑪利亞往訪依撒伯爾、耶穌誕生、奉獻耶穌於聖殿、聖家逃往埃及、聖家回到納匝肋定居、耶穌十二歲時獨自留在聖殿等。耶穌公開傳教時，瑪利亞常和祂在一起，耶穌受難時她亦在場，祂在十字架上把母親交托給自己的愛徒，學者們計算耶穌死時約三十三歲；瑪利亞約四十八歲。聖經記載耶穌在三天後復活並顯現給許多人，雖沒有提到瑪利亞，但也沒有否認她見到祂的可能性。耶穌升天後，瑪利亞和信徒聚集在一起熱切禱告，直到五旬節日聖神降臨，這是聖經中最後一次提到瑪利亞。聖母暮年住在耶路撒冷和厄弗所，她也可能跟隨聖若望到別的城市。

當信道理：天主教徒對聖母有四則當信的道理：

1. 天主之母：耶穌是人又是天主。藉聖神而降孕成了瑪利亞兒子的那位，是天主聖三的第二位，亦即是天主自己。因此教會稱瑪利亞為天主之母。
2. 始胎無染原罪：教會相信天主預先救贖了瑪利亞，讓瑪利亞有始胎無染原罪的特恩，不受原罪的玷污。這不是瑪利亞自己的德能，而是天主給予她的特殊恩寵，好讓聖子耶穌在無染原罪的境況中孕育及誕生。
3. 終身童貞：路加及瑪竇福音多次提及瑪利亞是貞女，她是由聖神而懷孕，不是出於夫婦的行為。瑪利亞是終身童貞的信理，不單強調她肉身的貞潔，更要指出瑪利亞將自己整個的生命都奉獻給天主。
4. 蒙召升天：瑪利亞在完成她的塵世之旅後，靈魂肉身一起被提昇至天國的光榮裏。

反省/效法：我們平凡人如何效法天主之母呢？耶穌提醒我們與母子的關係比較：「那聽天主的話而遵行的人，更是有福的！」（路11:28）事實上瑪利亞就是這樣的人，她事事尋求及順從天主聖意，縱使面對困惑和危險仍謙遜聽命，最明顯的例子是加俾額爾天使向她預告救主誕生時，瑪利亞甘冒被誤會和被石頭砸死的危險（犯通姦罪的懲罰），仍答應成為天主子的母親。瑪利亞是最忠信的基督徒，從加納婚宴到加爾瓦略山的苦難，聖母都跟隨耶穌的身邊，毫無保留地將自己交付出來，投入天主的救贖行動中。

祈禱：我們亦可學習瑪利亞的祈禱，她的讚主曲（路1:46—55）引用了很多舊約中美麗的文句和辭藻，可見瑪利亞熟悉舊約，在陪伴耶穌時她也有疑惑的時候，她選擇將一切默存心中，反覆思量。我們可學習她，在不明天主旨意時沉靜下來，聆聽及默想天主的話。

願我們學習聖母事事尋求和順從天主聖意。聖母瑪利亞，為我等祈。